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洧川镇人民政府
洧川镇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项目

合
作
合
同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作合同

甲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洧川镇人民政府

乙方：郑州航空港区安港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为提高甲方辖区精细化管理工作，决定由乙方提供服务，从事甲方管理区域内的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根据协商内容，特制定如下合同。

一、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约定合同自2025年07月01日起至2027年06月30日止。

二、工作内容、要求及服务收费标准

1. 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和需求，每日指派不少于30名工作人员从事甲方辖区内的城市精细化管理协管员工作。

2.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为洧川镇人民政府辖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四乱”整治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要求履行职责。

3. 城市精细化管理协管员服务收费标准，按照30人计算，每月共计人民币(小写)148750.00元，(大写)壹拾肆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合同期内服务费总金额为(小写)3570000.00元，(大写)叁佰伍拾柒万元整。本项目为面向小微企业项目，为减少供应商资金占

压，免收履约保证金，乙方义务与责任详见本合同条款。

4. 在合同期内，专项资金下拨后，甲方通知乙方提供税务正规发票及相关手续，经财务部门审核合规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支付，逾期未付，经书面催告后，超过20日仍未支付的，乙方有权提出赔偿，赔偿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超过30日仍未支付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赔偿乙方一个月的服务费用的10%作为补偿。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郑州航空港区安港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基本户开户行：交通银行郑州航空港区支行

银行账号：411683999011004644460

5. 在对乙方服务费核算时，依据附件：考核细则（满分100分）进行考核，按照考核结果进行结算，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税务正规发票。考核成绩达到80分以上时（含80分），按合同约定的每月服务费全额支付；考核成绩达到70-79分时，按合同约定的每月服务费的95%支付；考核成绩在60-69分时，按合同约定的每月服务费的90%支付；考核成绩在60-69分时，考核成绩达不到60分时，按合同约定的每月服务费的80%支付。连续三次考核成绩在60分以下或累计两次以上考核倒数第一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 验收考核工作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洧川镇人民政府城市精细化办及相关工作人员按月验收，以考核代替验收，考核分数60分为合格分数。于验收（考核）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在郑州航空港实

验区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公告。验收小组成员由本项目负责人、城市精细化办、人民政府财务人员、纪检部门人员组成。验收过程中有争议的，有必要可以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验收，本项目验收考核工作不邀请未中标供应商参与验收。

7. 支付时限：按照考核结果每月结算，中标人开具相应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成。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随时对乙方指派人员的工作进行督查，并接受社会监督，对有考核扣分项，甲方有权扣除相应的服务费。

2. 甲方向乙方提出改进提高服务效能的意见，乙方须遵照执行但违背法律的除外。

3. 对不严格履行岗位职责的城市精细化管理协管员或者有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协管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7天内予以更换，直至符合甲方要求。

4.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从事违背法律法规及超出合同内容的工作。

5. 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有权决定对协管员进行有关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

6. 甲方验收方案可按照附件中的考核办法组织考核。

四、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协管员的前期选拔和培训，并向甲方

提供适合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要求的工作人员。

2. 乙方应严格履行自己的岗位职责，并服从甲方指导。

3. 城市精细化管理协管员不得从事下列行为：

(1) 不按规定穿着城市精细化管理协管员标志服装；

(2) 借工作之便吃、拿、卡、要，索取财物的；

(3) 参与城市管理收费工作的；

(4) 粗暴对待当事人；

(5) 行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权的；

(6) 拒不接受市、区和涪川镇人民政府城市管理督查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管理的；

(7) 其他不适当行为。

4. 在合同期内，乙方指派人员无论是自身或是给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事故或任何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后果，对此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5. 在本协议期内，乙方提供服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内发生工伤、死亡事故及职业病，甲方应在将工伤情况口头通知乙方备案，并配合乙方办理相关手续，因本人原因造成的，以《劳动法》及国家相关法律为依据，由甲方配合乙方办理有关事宜及相关手续。乙方委派人员出现工伤等需要由乙方承担责任的状况时，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对此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6.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与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要求，甲方有权予以拒绝。

7. 因乙方提供的人员未履行岗位职责或怠慢履行岗位职责或严重失职，给甲方工作造成损失和影响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在城市精细化管理检查考核中，若出现被郑州市、航空港实验区、洧川镇人民政府督查组通报的问题而没有及时整改的，每一处问题，乙方自愿向甲方交纳一个月服务费的1%作为甲方的损害赔偿作为对甲方的损失赔偿。

五、考核奖励

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在实验区历次考核中取得前两名的，按照上级文件规定第一名10万元，第二名5万元的奖励办法，甲方按照第一名10万元，第二名5万元的额度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奖励乙方。

2. 在每月考核中发生扣款情况，在港区执法局考核取得前五名时将以前所扣款做为奖金根据实际情况奖给乙方。

3. 服务费如遇实验区考核奖励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新的考核政策，由甲乙双方重新商定。

六、违约责任及纠纷解决方式

1. 甲乙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合同，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如有特殊情况确需终止合同的，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若单方无故终止合同，应赔偿守约方一个月服务费总额的经济损失，若实际损失大于一个月服务费总额的以实际损失为准。

2. 乙方提供的人员有如下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1 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

2.2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2.3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2.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3. 若甲乙双方续期，则在合同期限届满前30日内书面形式告知，续签合同。

4. 如发现乙方在招标过程中弄虚作假，甲方可终止合同。

5. 在履行合同期间发生纠纷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在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途径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于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考核细则

(本页为“涪川镇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项目合作协议”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人(签章):

联系方式:

日期:



乙方(盖章):

乙方负责人(签章):

联系方式:

日期:



附件:

考核细则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扣除分数
1	车辆乱停乱放	非机动车停放管理。禁止非机动车停放在台阶以上。有违规停放的,按照1辆算1处问题;非机动车需停放在施画标志标线的规定区域,无标志标线停放,按单排5米计算为1个问题;非机动车停放摆放整齐,方向一致否则按照单排5米作为1个问题。以上问题以此类推。	1个问题扣1分	
2	占道经营 突店经营	1. 突店经营。凡超过门店墙面、单位或社区围墙,从事经营活动,1处算1个问题。以上问题以此类推。	1个问题扣1分	
		2. 占道经营。凡占道经营摊点,1个摊点算1个问题;商场、宾馆等门前广场设亭棚搞促销活动,1个摊点算1个问题,沿街门店前对方杂物。1个门店算一个问题;利用机动车、非机动车占道销售物品,1辆车算一个问题。以上问题以此类推。	1个问题扣1分	
3	垃圾乱堆乱倒	1. 垃圾管理。垃圾成堆、成片比较明显,1处算1个问题。以上问题以此类推。	1个问题扣1分	
		2. 环卫保洁。台阶及周边地面有明显浮土、果皮纸屑,1平方米算1个问题;道路路面有积水、结冰,1平方米算1个问题。以上问题以此类推。	1个问题扣1分	

4	乱发 乱贴 小广 告	1. 散发小广告。沿街散发小广告1人次算1个问题；沿街举牌宣传，1人次算1个问题；沿街摆摊设点等活动，1处算1个问题。以上问题以此类推。	1个问题 扣1分	
		2. 张贴小广告。建筑物墙体、地面、路灯杆上张贴小广告1处算1个问题；沿街商店卷闸门上张贴小广告，1个门店算1个问题；沿街商店门窗上张贴小广告、台阶、空调室外机上张贴小广告，1个门店算1个问题；软体条幅（含公益性）1处算1个问题；房地产、汽车经销商的道旗，1处算1个问题。以上问题以此类推。	1个问题 扣1分	
5	餐饮 油烟 与门 头广 告治 理	1. 未安装油烟净化器，1处算一个问题；油烟净化器未使用，1处算1个问题；油烟净化损坏未维修，1处算1个问题；油烟净化器油污严重，1处算1个问题；油烟排放严重，1处算1个问题；露天烧烤，1处算1个问题。	1个问题 扣1分	
		2. 门头设置符合《郑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门头破损、画面污损、字体缺失，1处算1个问题；门头灯线路不规范，1处算1个问题。	1个问题 扣1分	

